第一章 竞价采购公告

采购编号:PC-0104-26J6-FS0565

受中国水电四局（长治）能源装备工程有限公司委托，中国水电四局（兰州）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拟采用公开竞价采购的方式对中国电建水电四局装备公司长治公司中船项目塔筒运输项目进行采购,建设资金来源已落实。目前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竞价采购,请按以下要求于 2026 年 11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前将响应文件提交至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 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数智化平台”），平台注册等相关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

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响应人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的响应人,请于 2026 年 11 月 06 日 17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在数智化平台获取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免费提供。响应人若对本竞价项目采购要求等有疑问的，应当于 2026 年 11 月 09 日 17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通过数智化平台向采购人提出答疑问题。

一、采购范围

1.采购范围：

（1）65 套陆上风电混塔钢段自长治公司加工厂运输至指定项目机位车板交货。

（2）工作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路线勘察、塔筒装车时的配合、装车绑扎、卸车配合、塔筒运输、保险办理、安全保证、超限检测、道路桥梁补偿、交警、路政护送、牵引、道路整改等。

（3）**特别强调:响应人严格按照采购人要求对运输车辆及人员购置足额保险，车辆及人员持证上岗。响应人配置足额运输车辆满足采购人生产及交付需求，若出现车辆到位不及时现象，采购人可调配其它运输单位车辆开展塔筒运输工作，费用自响应人运费中扣除。上高速路收费站的改造费、协调费、高速路沿途的改造费及协调费也包含在总价中。**

2.服务期限：计划开始时间 2026 年 12 月 1 日-项目实际运输完成。

3.服务要求：应按装车、运输安全的原则对塔筒（货物）进行有效的绑扎并采取防护措施（包括不限于采用棉被、胶垫、工装防护），确保塔架筒体（货物）在运输过程中不受损害，满足采购人的安全检查。若运输过程中由于响应人的防护不当导致塔筒表面油漆损伤，由响应人自行负责修补。在每批次拉运前负责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和保险，不得因相关手续和保险未办理造成拉运时间滞后。

4.付款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款/汇票/融信/供应链融资。

5.其他：无

二、采购要求

1.营业范围或资质要求：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大型物件运输），未达到资质要求的，将被视为无效竞价响应。

2.业绩要求：响应人应具有 塔筒运输 服务的业绩，在近 3 年内(2023 年 8 月-2026 年 8 月内签订）的服务合同不少于 1 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 100 万元以上（应附成交通知书和（或）合同扫描件）。

3.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4.最高限价（含税）：壹佰陆拾柒万叁仟元整；小写 1673000.00 ；税率 9 %。响应人如出现超最高限价的情形，视为未实质性响应，作“否决响应”处理。

5.响应保证金：/

5.1形式：采用响应保函或响应保证金形式。

5.2金额：人民币 / 万元整

5.3采用保函形式的请于开启当天一小时前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邮寄地址： / ，联系人及电话： / ）

5.4若无法提供保函，请提供同等金额的保证金（退还时按原账号退还），保证金收取方式：

采用在线收取保证金，由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收取到统一账户，响应人通过审核后，系统自动分配保证金收款虚拟账号，采购人无须提供账号；

5.5 响应保证金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

6.响应文件须提交服务费用清单、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响应文件须提交一份签字盖章扫描件。

7.是否要求成交人提交履约担保

□需要

☑不需要

履约担保的形式：由采购人从以下三种方式中自行选择履约担保的方式。

□现金担保。履约保证金额度为合同签订金额的5%。

□银行保函。履约保函额度为合同签订金额的10%。

□随服务进度款按结算周期扣除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每月从成交人结算款中扣留当月结算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

8.报价规则：

8.1降价幅度：限制（每次报价总额降幅不少于5000元），响应报价人可自由报价，但每次报价必须低于当前最低有效报价。

8.2报价可见性：竞价过程中，系统实时公开当前最低报价（隐藏报价人身份），确保公平竞争。

8.3延时规则：若在竞价截止时间2026年11月10日10时00分_前30分钟内有新报价，则系统自动延长10分钟，以此类推，直至无新报价提交，确保公平竞争，防止狙击报价。

9.成交确定原则：

9.1 最低价成交：本次逆向竞拍以响应报价人最终有效报价的最低价格为成交价，报价最低且完全符合竞价文件技术部分、商务要求的响应人确定为成交候选人。

9.2 报价有效性：响应报价人报价须在 2026 年 11 月 10 日 10 时（或最终延长时间）前完成提交；报价须满足竞价公告规定要求；未满足上述条件的报价视为无效报价，不参与最终评审。

9.3 相同最低价处理：若竞价截止时出现相同最低报价，则系统默认最早提交该价格的响应报价人优先成交。

10.响应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0.1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10.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1.报价单详见《服务费用清单》。

三、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价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zb.powerchina.cn）上发布。

四、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水电四局（兰州）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

邮　　编：730050

联 系 人：马源源

电　　话：18103454977

电子邮箱：1606997107@qq.com

五、受理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单位：中国水电四局（兰州）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电话：13599065122

电子邮箱：584608798@qq.com

六、纪检监督机构

报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水电四局（兰州）机械装备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联系方式：15009409429）提出投诉。

2026 年 11 月 03 日

